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6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其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6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健康经营，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2、本次担保是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本担保事项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风险可控。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次担保获批后，公司为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5,0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信额度内签署授信、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6日、2024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域进出口”)向银行申请授信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现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同时，为保证融资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域智能”)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拟为联域进出口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新增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联域进出口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联域股份	联域智能	100%	23.39%	0	30,000	24.57%	否
联域股份	联域进出口	100%	79.75%	1,167.45	5,000	4.09%	否
合计	-	-	-	1,167.45	35,000	28.66%	-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及担保期限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3,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16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甘周聪

公司注册地址：中山市板芙镇迎宾大道18号A栋、D栋、E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100%。

被担保人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2,932.34	40,937.27
总负债	2,979.73	9,577.18
净资产	29,952.61	31,360.10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56	8,947.53
利润总额	-24.82	-92.52
净利润	-24.82	-92.52

2、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4年07月19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甘周聪

公司注册地址：中山市板芙镇迎宾大道18号B栋5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金属结构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模具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100%。

被担保人广东联域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联域进出口于2024年7月19日成立，暂无最近一年(2023年度)财务数据，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306.68
总负债	1,839.66
净资产	467.02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07
利润总额	-32.98
净利润	-32.98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融资需求，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业务授权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有效期自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授信、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五、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其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健康经营，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已审批担保额度(包含本次担保)为95,000万元，约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7.80%。目前，公司实际提供担保金额为1,167.4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96%，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2月13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上述提案已于2024年12月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且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 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以专人送达、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2024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

2、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12月1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上须注明“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证券法律事务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群艳

联系电话：0755-23200021

联系传真：0755-29683009

邮箱：fawu@snc-led.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其他事项

预计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不超过一日，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日

附件1：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 作为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备注：没有事项请填写“无”。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投票代码：361326

普通股投票简称：联域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本次股东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18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1326 证券简称：联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域股份”)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2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东签署《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艺集团”)收到第二大股东刘海云先生签署的《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期放弃表决权情况

2021年12月2日，刘海云先生出具了《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刘海云先生不可撤销地承诺其直接及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45,015,568股股份在承诺函有效期内放弃行使其股份表决权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二、本次签署《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刘海云先生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33,344,351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放弃行使标的股份表决权事宜，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放弃行使标的股份的如下权利(下称“弃权权利”)亦不得委托第三方行使弃权权利：

(1)召集、召开建艺集团的股东大会会议的权利；

(2)对所有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但本人有权出席该等股东大会)；

(3)在表决权放弃期限内，本人不再以股东身份行使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得再委托第三方行使股份表决权，不得撤销或单方解除上述表决权的放弃。

(4)因建艺集团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等情形导致标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本承诺函项下放弃表决权的标的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

2、本承诺函生效条件

本承诺函于本人签署本承诺函之日生效。

3、本承诺函有效期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

4、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经建艺集团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同意，本人放弃表决权对应的股份向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他方转让或处置后，所转让或处置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自动恢复。

三、本次第二大股东继续放弃表决权对公司的影响

刘海云先生出具的《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稳定，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关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22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为支持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上市公司”或“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主体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提供担保总额度从人民币42.77亿元增至70.77亿元，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适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建造”)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建星建造作为保证人愿为控股子公司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1,000万元，保证范围为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被担保方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有控制权，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及反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年7月7日

2、注册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卫康路199号1栋4层410

3、法定代表人：张光明

4、注册资本：10,08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勘察；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机械设备租赁；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水泥制品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装卸搬运；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2	广东粤明科技有限公司	49%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5,736,850.66	79,662,014.27
负债总额	158,303,343.78	80,910,245.88
所有者权益	27,433,506.88	-1,248,231.61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7,524,309.63	62,983,125.37
营业利润	7,144,991.88	-1,713,312.65
净利润	6,265,269.10	-1,126,047.85

8、经查询，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707,7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约为人民币140,085.5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31.6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23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4年，原告王子森与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艺集团”)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至人民法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本次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

因海南省儋州市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王子森对被告建艺集团的起诉，王子森不服上述裁定，上诉至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双方就本项目的纠纷应由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解决。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重大诉讼案件结论仅涉及管辖权的裁定，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相关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4-08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研究中心”)以自有资金及资产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方大特钢智能信息(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信息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 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事项概述

(一)本次投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化应用水平，促进公司数字化转型，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方大特钢研究中心以自有资金及资产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方大特钢智能信息(江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情况

上述投资事项已经方大特钢研究中心执行董事审批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智能信息公司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29日，智能信息公司取得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方大特钢智能信息(江西)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E5Q70R95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1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鲍文戟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一路698号6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计量技术服务，电子过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方大特钢智能信息(江西)有限公司设董事1人，另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智能信息公司旨在利用自动化、信息化、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手段，进一步理顺公司业务流程，堵塞各类跑冒滴漏，实现公司供、产、销、财一体化管控，实现公司全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提升和数字化管控，提升业务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同时，智能信息公司将积极促使研发的各类产品具备对外推广和输出的能力，为钢铁行业客户提供高效、专业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和咨询服务。

本次投资事项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做出的决策。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投资风险分析

根据智能信息公司业务规划，其产品开发应用逐步成熟后，将向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钢铁企业推广应用，将增加公司的关联交易，届时公司将根据关联交易金额依据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后实施。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4-08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0月14日~2025年1月10日
预计回购金额	5,500万元~11,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726,50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8%
累计已回购金额	97,426,389.7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03元/股~4.4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50元/股，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50%，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